

我國能源開發與供需管理之探討

三、我國能源開發計畫執行情形

查中油公司配合新能源政策刻正辦理之資本支出計畫計 8 案，合計投資總額 2,446 億 4,110 萬 9 千元(詳附錄表 1)，其中台中港外擴建(四期)及第三座液化天然氣接收站二期投資計畫等 2 案因儲槽型式於 110 年 3 月 24 日方確認，需重新調整招標文件內容，致執行進度未如預期。另台電公司目前辦理之能源開發計畫計有 30 案，預定投資總額計 1 兆 3,405 億 8,271 萬 2 千元，其中大潭電廠增建燃氣複循環機組發電計畫等 13 案(詳附錄表 2)，分別因施工人力不足、環評尚未通過、招標作業尚未完成、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等因素，致計畫執行進度未如預期。